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 38,363,059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50.8750%减少至 47.9538%。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

近日，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特新材”）收到公司股东 5%以上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汪坤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汪美兰女士出具的《股东减持股份情况告知函》，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一）	姓名	汪美兰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3年2月27日	人民币普通股	52,500	0.0656
	大宗交易	2023年2月28日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	0.0687
	大宗交易	2023年3月3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0.3750
	集中竞价	2023年3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350,200	0.4378
	大宗交易	2023年3月8日	人民币普通股	1,192,500	1.4906
	集中竞价	2023年3月8日	人民币普通股	116,741	0.1459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汪坤明			

务人基本信息（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 (股)	减持比例 (%)
	集中竞价	2023年3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	0.3375
合计				2,336,941	2.9211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汪坤明	无限售流通股	31,990,000	39.99	31,720,000	39.65
汪美兰	无限售流通股	8,710,000	10.89	6,643,059	8.30
合计		40,700,000	50.88	38,363,059	47.95

注：

1、表格中减持比例取两位小数，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4、截至目前，汪坤明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汪美兰女士减持计划尚在实

施过程中，公司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公司亦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